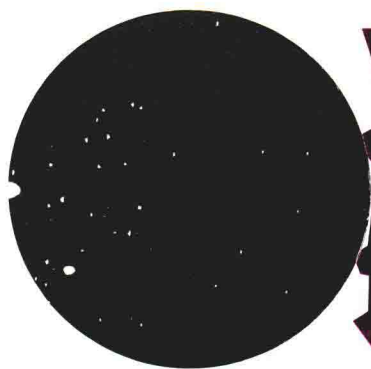


息壤

盛可以

著



息壤

盛可以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息壤 / 盛可以著.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18

ISBN 978-7-02-014405-1

I. ①息… II. ①盛…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8) 第146006号

责任编辑 樊晓哲 李 宇

装帧设计 刘 静

责任印制 王重芝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三河市西华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163千字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7.625 插页1

印 数 1—15000

版 次 2019年1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19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4405-1

定 价 49.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1

小女孩和阉鸡师傅中间隔着一白瓷盆清水。水里泡着刀剪钳。阳光落在水盆中。清水更清。金属更冷。阳光更亮。清水和金属器具的凛冽寒光濯净了阉鸡师傅的脸，像一块岩石。

他扬起白布朝空中一抖，白布舒展盖落，罩住了他的劳动裤。黑布鞋鞋底像羊脂白玉，显得档次很高，仿佛注脚——那副孤傲的表情原是为了般配鞋底的。他嘴巴紧抿揪住公鸡，挤掉一泡屎，绳子缠住鸡脚，扯掉肚皮处的鸡毛，刀片划出一道血口，箴制细弓两端的钩子从两侧钩住刀口，撑开一个洞，再用底端系着细钢丝的长柄小钢勺伸进洞里，舀出肉色芸豆放入清水碗中，动作流畅仿佛写书法。

为什么要阉鸡 女孩问 她是初家小女儿初玉，五官轮廓分明，仿佛雕刻。

阉了以后它们就不会想母鸡了 一心一意长肉 阉鸡师傅埋头收拾金属器具，擦干净，卷进一块手绢 长出细嫩嫩的鸡肉来给你们吃

要是鸡自己不情愿呢

你屋里杀鸡吃 会先问鸡同不同意吗

不会 女孩老老实实地回答

几十只刚被阉过的鸡惊魂未定，伸长脖子，瞪圆眼睛，叽里咕噜地低声抗议，像警告女孩离坏人远一点。

去问你娘 鸡公蛋要不要留 阉鸡师傅对女孩的水中倒影说着，双手探入水中搓洗手上的血迹。他的手白得不像乡下人的，指尖娇嫩粉红。他动作缓慢轻柔，好像洗的是恋人的手，深情地摩挲每一根指头，洗得它们愈发粉红。

老大初云奉命来端鸡公蛋，正看到十根粉嫩的手指在水中游动，多看了两眼碰翻了碗，鸡公蛋泼了一地。碰巧邻居大婶路过，眼里框住这一对；也碰巧她是阉鸡师傅的表亲，当天就做起了媒，还吃了鸡公蛋。

来宝 你们初家屋里要有大郎古子*1了 阉真清做了你的大姐夫 你长大就跟他学兽医 阉畜生 大婶躯体刚刚盘出大门，碰到扁脸男孩初来宝 再有得这样好的行当了 你默下神*2 穿得索索利利*3 闷声不急地坐哒就把钱挣了 哪个有本事的愿意下地种田 六月间太阳晒死人 打谷插秧累死人 扁脸男孩呼呼喘气。他只是个听得见话的哑巴。

初云就这么定了亲。就这么一来二往出了事。

在人生幽暗的通道中训练出一双火眼金睛的奶奶戚念慈最早注意到初云身子粗了，安排吴爱香去问个仔细，吴爱香没什么方法，脑子里也没啥词汇，逮着初云关在房间里，直截了当语气低沉声音颤抖，仿佛是她自己惹了什么祸。

你这死跑猪婆*4 这么快就让他上了你的身 是不是

初云没明白母亲的意思,听她骂得难听,感到事态严重,便用迷茫和惊讶的眼神看着母亲。

你是不是有噶哒你几*5 母亲逼近了问,声音压得更小更低 有好久冇来红的了

此后漫长的人生道路中,初云脑海里经常响起母亲的这个疑问句,那种像地下党泄露了情报机密的惊恐语气常常令她心头一凛,即便是在她自己当了母亲,做了奶奶,回想起少女时期对两性关系的盲目无知和母亲态度里的肮脏鄙视,仍然觉得浑身不适。母亲从没告诉过她女孩子有月经,直到她放学回来裤子红了一片,才递给她一卷黄色的草纸;这时候她也没有教她停经和怀孕、月经和排卵的关系,更没有说过女人是怎么怀孕的——母亲根本不提及这些成长中的麻烦,这给她提供了行使责怪蠢货晚辈的权威与机会。

她记得母亲撩起她的衣摆摸了她的肚子,然后坐在椅子上低声哭骂。她听不清母亲那些低声的咒骂,她知道肯定是家门不幸老天瞎了眼之类的大鸣大放。她也是这时才知道自己肚子里有了东西,这东西是干了不要脸的坏事留下来的,她同时明白母亲所谓的 上了身 指的是阎真清爬上了她的身体——她将男女之间夜里恩爱的事情称为男性单方面的 上了身 好像因为女人玩忽职守让男人偷偷爬上了某座山头偷去了果实。阎真清的确这么干过几回。他的母亲几乎是故意让他和她睡在一起,听说她肚子里有了,她乐呵呵的。两个母亲对这件事的态度完全不同。

此后不久一个情深雨濛的上午,阉鸡师傅敲锣打鼓地接走了

初云。母亲用纱布在她肚子上缠了几层，嘱咐她走路时收起小腹，外面加了一件宽松的衣服。送亲路上母亲一路低着头，两位男傧相都是借的，热闹中到底透出寒碜，了解初家过去的人，心里都会生出几分惋惜甚至凄楚来。

初云体型偏胖，年轻不懂世故，这些都没往心里去。她噙着所有出嫁姑娘应有的泪水，带着所有出嫁姑娘都有的复杂心情，闻着崭新的叠得方方正正的棉被的气味，看着身高像阶梯一样个个花色鲜艳在送亲队伍里喜气洋洋的四个妹妹，眼泪便流了下来。

人们都说二姑娘初月是五个姑娘中长得最好的，可惜小时候被开水烫过，脑袋有半边触目惊心的粉红溜光，谁看了都觉得遗憾。现在初月发育得腰是腰，胸是胸，圆处浑圆，瘪处紧致，在送亲队伍里很是醒目。她戴着一顶西瓜皮假发，硬着脖子以妨假发垮落，像女王般无比庄重——人们想如果初月头发完整媒人会踏破门槛，她肯定能挑一户最好的人家嫁个最好的人，对另外几个身体还是薄片的初家姑娘，人们已经想象她们熟透了的样子。

女孩们一路蹦蹦跳跳。她们唯一的弟弟来宝知道姐姐嫁人就是永远住在别人家里时，就一直闷闷不乐。

这是一九八二年的事情。

初安运活着的时候，初家殷实有声望。他是个瘦高清俊的男人，公认的作风正派，有一股不怒自威的神气。他非常孝顺，时常给寡母戚念慈洗她的三寸小脚。对妻子也不坏。吴爱香十八岁嫁过来，他就没让她的子宫清闲过——谁也不能否认这一对恩爱的夫妻——吴爱香点豆子般连生六女，夭折一个，其余五个健康茁

壮，长得花团锦簇。初来宝出生时做爹娘的被他胯间一尿壶带来的巨大惊喜冲昏了头脑，奶奶戚念慈更是欢喜得两腿打战。此时的初家已如天上满月，不再有一丝盈亏。满月酒办了三天，鞭炮屑铺红了路，烟花烧亮半边天，方圆百里都知道初安运得了仔。

吴爱香坐完月子就去上环。

镇医院的低矮建筑像鸡埭藏在梧桐树下。内部也像鸡埭，墙壁斑驳，窗口黑黢黢的，带尿味的空气飘来飘去。

她平生只有三次到过这里，一次是为了上环，另两次是为了取环。她是个非常健康的女人，像所有等候过道中生命旺盛的妇女，散发滚热的生育能量。一粒粒弹性有劲道的潮州牛肉丸滚聚医院，等着金属器具将身体撑开，放进钢圈，宣告旅社拒绝房客，餐馆提前打烊。

医生对吴爱香那不易受孕的子宫连生过七胎相当吃惊，实则惊叹这对夫妻的频繁交配和持久兴趣。在桌面上谈论性生活，吴爱香不好意思，脸上羞涩散发幸福的光晕——那些乡村的寂静夜晚，丈夫做那事儿时骨关节扭出毕毕剥剥的声响，在脑海里汇成了一片雨声，她像一叶芭蕉被这雨冲刷得明亮光洁。

这时候初安运已是农场场长，攀上时运顶峰，她也跟着富贵。一切都如她意。但老天作怪，鸟屎掉她脑门上，厄运来了。子宫里放进金属圈不久，初安运便得了一种怪病，两个月后就带着一身血痂和草药味进了黄土堆。

这是一九七六年，汁液饱满三十出头的吴爱香成了寡妇。

配合娘 她会把这个家管理好的 初安运临终前将权力交给了母亲。

吴爱香始终觉得体内的钢圈与丈夫的死亡有某种神秘关联，那东西是个不祥之物。此后缓慢细长的日子里，她从心理不适发展到身体患病，这个沉重的钢圈超过地球引力拽她往下。好在生活分散了注意力，艰辛挽救了她。她听从丈夫的遗言，辅助婆婆，从不违逆。别人看到这对婆媳关系平和融洽，也看到戚念慈的厉害冷酷——她也是三十岁上下死了丈夫，懂得怎么杀死自己身体里的女人，怎么当寡妇。清朝人真的会玩。有人说她尤其懂得如何干掉漫漫长夜，她在黑暗中用过的胡萝卜黄瓜白天在餐桌上被瓜分；她衣襟上的玉环，过去曾套在她男人的命根子上。人们不免根据玉环的口径来猜测她男人的私器大小，她在人们的臆想中复活成或淫荡或妖媚的女人。

如果将已是一团臃肿白面的戚念慈仔细搓捏，抹平皱纹，去掉赘肉，拍紧肌肤，立刻能还原出那个细皮嫩肉、情欲结实的少妇——她年轻时的照片完全证实了这一点——岁月不过是副面具，它惯于隐藏真实。

戚念慈爱在太阳底下洗她那对稀罕小脚，像洗刷出土文物——这是她表达权威的方式，她展示它们，像将士展现勋章。没有人知道有多少秘密生活隐藏在这双小脚中。初来宝喜欢看小脚泡在水中，像两块糍粑浸在盆里。小脚晾晒盆沿，像小白鼠趴着，等待时机逃跑。小脚的主人凝视远方的田野，仿佛被什么东西吸引，脑袋轻轻地晃动。她已经这样摇了好些年了，一直执着地否定一切。

吴爱香总是在她洗脚时端来一杯芝麻豆子茶，戚念慈一边喝茶咀嚼，一边处理家事

等来宝满五岁再断奶吧。现在他要再喂几口。你就让他喂

几口

嗯 可惜早就冇得奶水了 吴爱香平淡地点头

戚念慈摇头摆手 他缺得不是奶水 没爹疼 缺爱

吴爱香又平平地嗯了一声。

树林里传来斑鸠的鸣叫。

戚念慈又聊到初月,十年前的那壶开水既然已经浇到她的头上,不能改变事实,那就努力给她说明门好亲,多配嫁妆,初月心地善,会有好命。接下来她又将其他几个丫头评说一番,比如说初云慢性子,初冰有心计,初雪胆子大,初玉天分高 会读书的 砸锅卖铁送她读 都不强迫 但要照我说啊 嫁个好人家比什么都重要 她摇了摇头 至于来宝 他这样子要是能给初家续上香火 就算是祖宗菩萨坐得高了

好编故事的人,在初安运死亡这件事情上费了不少唾沫。他们主观认定,初安运躺进坟墓也不会忘记那个要命的晚上,上帝在他无路可逃时给了他一个粪池——棍棒下也许还有条活路,脸皮厚一点,可以在唾沫中游泳,道德舆论不至于杀死他 作风正派的形象毁了更没什么要紧——他做鬼也会懊悔跳进粪池里,沾上一身毒。

那个夏夜应该是满天星星,没有月亮,成片的鱼塘在星夜里闪着诡秘的光。失眠的鸟呼扇翅膀。青蛙跳进池塘,咚的一声砸破水面。空气里有熟悉的腥味。鱼塘像棋盘分布,路径上长着肉马根草——这种顽强的、匍匐爬生的贱草,冬枯春荣,踩上去松松软软。路边的水杉笔直,黑黑地排成一行。那个将要死亡的人知道

哪条路上有沟壑，哪片鱼塘布了暗礁，场上有多少棵水杉，塘里下了多少鱼苗，哪片塘叫什么名字，每片鱼塘多大面积，养了多少母猪，多少鸡阉了，多少鸡生蛋。为了熟悉这片农场，他没少让妻子独守空房。

贝壳腥、猪屎味、饲料香。狗吠，猫叫。芦苇沙沙地响，柳条轻轻地摇。那个将要死亡的人不慌不忙地走着，身影挺拔，春情暗涌，激情赋予了他特异功能，他能从千百种气味中，准确地捕捉到那个女人的肉香。他爱这现实的农场，也爱她那片神秘的农场，那儿满是鲜花杂草，有山丘湖泊，有沼泽平原，还有茅屋炊烟。将要死亡的人经过一片红砖瓦屋，听到猪群咬架，嗷嗷欢叫，感到盛世太平：猪不发瘟，鱼不生病，珠蚌肥润，他对得起国家，对得起群众，见她的愿望顿时变得急迫了一些。

好事者的猜想很难说准不准确。自称参与过追赶与搜索的人言之凿凿，说女人的丈夫早已察觉，因此布局捉奸。也有人说那件事从头至尾是个阴谋，做丈夫的对场长的职位觊觎已久，将老婆捏成诱饵，打算在初安运咬钩之后，要挟他辞职，抹掉事业中的劲敌。不料他女人动了真情，导致游戏发生了质的转变——他可从没想过给他们制造真正的男欢女爱——妒火焚烧着他的内心，这也就是为什么那个晚上他拿到了通奸的证据，仍然穷追猛打。他事先设计了几条逃跑路线，瓮中捉鳖，每条路线都有致残或夺命的陷阱，毒粪坑便是其中之一。

丑闻是臭鸡蛋，每一只逐臭的苍蝇都有嗡嗡发言的自信与权利，这些言论像遍布腐尸的蛆虫，将真相噬咬得面目模糊。

有人回忆说那晚九点左右，他远远地看见农场里手电筒晃动，

光线忽长忽短，忽而化作圆点，似乎有猪从牢里逃出来了。骚乱的光束在寂静中持续了十几分钟。同一夜稍晚时分，一个在后门口撒尿的人被荷塘里的动静吓得尿了一脚，他看见水里爬上来一团东西，全身溜光发白直立行走。同一天下半夜，初安运浑身水淋淋地回来说走夜路掉进了臭水沟。吴爱香起来烧了一锅开水，给他搓洗挠痒，直搓得整块肥皂薄如纸片，洗得公鸡打鸣窗口发白。习惯叼着奶头睡觉的来宝通宵啼哭，惊醒了很多睡眠轻浅的人。

秋野一片杂色。黄的、绿的、红的，雨后初晴时，还会有蓝叶和彩色的河流。稻田一望无际，禾叶青里透黄，谷穗像怀春的少女，垂头不说话。偶尔一片荸荠地，叶苗碧绿尖细，像葱一样。水沟边杂草茂密，长脚昆虫贴水飞奔，仿佛追赶它水里的倒影。田埂上站立长脚白鸟，悠闲踱步，时而倏地飞起来，身影嵌进天幕。海阔天高。鸟，树，人，一切蓝天下的东西，仿佛海底生物。

这是初安运躺在坟墓里看出去的景象。墓址是抹尸人王阳冥选的，自称研究《易经》会看风水，但那时不作兴，没人重视，他也就只能抹尸安排丧葬。给初安运抹尸人殓之后，他用东家的赏钱给初月买了一顶瓜皮假发，过一阵又送她一顶新的，连续送出三顶假发之后，他娶了初月。这是一九八三年，初月刚满十七。

人们总说没有十全十美的事物，若干年后，初月与王阳冥有儿有女，有说有笑，一家人面色红润眼睛明亮，实在是挑不出什么毛病来。九十年代初期，初家小女儿初玉考上北京的大学，初安运住了多年的寂寞荒山忽然热闹起来，死人都往这儿挤，有的甚至挖了祖坟移到这片风水宝地，希望时来运转。王阳冥的才能此时才风

生水起，成了有名的风水先生，打开了财路，第一个在村里盖起了楼房，修起了百花园。

照我说呀 婚姻靠的不是爱情 而是运气 九十多岁的戚念慈摇着头，照样耳聪目明。

初安运死亡初家山崩地裂，在那种严峻的时刻，戚念慈一双小脚稳稳地站住，不再坐在太师椅上摇头磨牙。她卖掉了首饰，此后又不断变卖清朝的珠宝瓷器，精打细算，一家八口人吃饱穿暖不输往日。在别人缺衣少食青黄不接的关口，初家还总能借出点什么。戚念慈手段霹雳。初来宝过完五岁生日，强行断奶，由初云带着他睡觉。有一晚初云半夜醒来，发现来宝噙着她的乳头睡得正香。她没有管他，后来几回也没有。来宝断奶的焦虑在大姐这儿得到了缓冲，到初云出嫁时他已彻底摆脱乳房，但智商没再生长。

2

柳絮飞舞的周末凌晨，北京的天空炸响湖南方言，那种村妇才有的大嗓门撕破了小区的宁静，喊的还是初玉的小名。初玉惊起奔到窗前，看见大姐初云站在花园中心，两只手做成喇叭对着高楼喊话。她头发盘成一坨，身穿枣红色的毛线开衫配黑摆裙，喊一声转个方向，身体懒懒散散，动作不急不缓，似乎并不需要谁来应答，她只是练嗓子消遣的——还是那种胖胖的性格。

她是坐那种绿皮火车到的北京 便宜 路上好看风景 好像

她通宵没睡，看了一路黑暗，好像北方的黑暗与南方的黑暗不同。她气色不错，肉也没有松垮，二十岁以前生完两胎，按照政策老老实实做了结扎手术，肚皮上留下一条蚯蚓。不晓得省了多少麻烦。现在腰是腰，屁股是屁股，一点也不像四十岁的女人。要在城里像她这模样，有点文化，晓得穿衣打扮，正是兴风作浪的好时候。初玉离开故乡的时间太长，到北京上学工作，抛弃方言，完全融入北方城市，疏远了农村生活，也不了解农村女人的变化，她没料到初云来北京要兴起的不是她们乡下湖区的细风鳞浪，而是一场身体的海啸。

上一年五月，初云似乎有心事，回娘家住了几天，什么也没说自己又回去了。大家猜想她对阎真清有些不满，她过去迷上的那双指尖粉红的双手除了阉牲畜什么都不会，挣的钱交给他娘管，地里的活由初云干，经常两腿夹着孩子腾出手来干活，有时夹在腋下，单手炒菜做饭。一开始小脚奶奶便提醒过：乡下人就是靠种田生活的。做得挑得会种地就是顶好的。那时初云完全没想过生活是怎么回事。她想的是那特别粉嫩的手指头，想的是被那样的手牵着走几里地去看露天电影，想的是他那与白玉鞋底般配的孤傲神情，想的是他和她父亲的相像之处，甚至在绿皮火车上，她也没有否定自己当初被十根粉嫩手指吸引的感情。她记得结婚的头几年是一段好光景，年轻时蓬勃的性欲像激流遇阻，时刻咆哮着寻找宣泄口，那些粉红手指在夜里头奉献过不倦的热情，辅助她慢慢蜕变成女人。现在她已经想不起那种蜜汁四溅的滋味，仿佛遭到味蕾屏蔽，但是获得了另一种更温馨更充盈的感觉，绵久细长——这是懂得爱情、掺入爱情之后的性，是一次新的盘古开天辟地，那

是另一个男人带来的。

她在绿皮火车上一路欣赏黑暗，一路回忆，夜窗如镜照着她的脸，时而毅然，时而茫然，时而兴奋，时而兴尽。有一阵她索性仔细端详自己——这窗玻璃镜子比她家那巴掌大的梳妆镜更清晰，更真实

到底应不应该到北京来 答案一会儿肯定，一会儿怀疑。她不知道初玉会怎么看待这件事——她本能地认为，初玉这种大城市里的文化人，态度与母亲肯定不会相同，她从没想过让一个守寡多年的母亲来理解并支持她做那样一件事，她甚至都没有跟母亲聊过那些问题。自打父亲去世，她就成为排忧解难、分担责任的长女，初中毕业就帮母亲喂猪打狗，割禾插秧，照看老小——奶奶虽然精神强悍，毕竟一双小脚生怕踩爆地球似的依赖拐杖，一感冒就咳嗽卧床，一吃辣椒就暗发痔疮，这些都得初云照料。咳嗽和痔疮好说，最难的是她每天必洗的小脚——十个脚指头全部折弯陷进脚板，像贝壳嵌进泥沙，卵石轧进水泥——需热水烫，使劲搓揉，用力按摩，风湿病是这世界上唯一折磨她，且让她束手无策的坏东西。其他人都洗过这双小脚，但奶奶只要初云，与其说初云手法好手上有劲，不如说她心里诚恳，做事踏实，性格里没有偷懒耍滑头的东西，她就是这么忠实生活的。

别人说初云惦着小脚奶奶的玉环所以卖力，她倒是喜欢奶奶手上戴的翡翠镯子，奶奶变卖的时候，她心里疼但没吭声。奶奶最终没把心爱的玉环传给初云，而是给了初玉，她一向偏心于她。初云心里不生嫉妒，安静平和，某些方面就是吴爱香的翻版。别人说她仓促地嫁给阉鸡师傅是逃避家庭，以为嫁出去就能撑直累弯的

腰,事实上却弯得更加厉害。这都是人们惯常的思维,事实上,这个问题连初云本人也讲不清。

火车报站暂停时,一个手里抱着孩子挂挎大包小包的女人使初云想起自己生娃带娃的日子,不知道自己是怎么熬过来的。如今学厨的儿子已经到了见到漂亮姑娘心脏擂得嘭嘭响的年纪,女儿阎燕是十八姑娘一朵花。二十一世纪的人们照样养鸡吃鸡,可不需要阉鸡师傅了,阎真清的手术器具在抽屉里寂寞闪闪,手艺已是生锈的废铁,十根粉嫩的手指早已黯淡无光,也完全看不出它们曾经有过激起女人食欲的辉煌。没人知道他从哪里学会了阉鸡技术,且一心一意用它作为生存手段。

根据他的年龄可以推算出来,他幼年时期到处一片红,红旗、红太阳,红像章、红袖标……他是他妈当下放知青时的产物——这似乎能解释他的指尖为什么粉红鲜嫩——他爸是像墙砖一样老实的本地农民,饥饿时期将最后一口红薯让给老婆孩子,自己饿死了。四年后他妈又嫁给了像一坨泥巴一样老实的本地农民,分田到户后高兴地喝了半瓶白酒掉沟里淹死了——所以阎真清有城里人的孤傲,又有乡下人的木讷。问题就出在这里,他时常分成两半,自我搏斗,发起狂来像癫子,跟平时那个阉鸡绣花似的斯文男人完全不同。

火车跑得气喘吁吁。初云心里想事,手里剥橘子,机械地往嘴里塞,肥厚的嘴皮默默蠕动。没想清楚一件事情之前,她就一直嚼着,像头牛面无表情。窗外暧昧不清,偶尔几点野光,将黑暗凿出小洞。她不打招呼就来北京,一是不想受任何人的意见干扰,二是反悔了可以悄悄撤退,谁也不知道她有这么疯狂的想法。村里人

的习惯是吃了饭嚼舌头消食,对于失败的事物嘴上尤其刻薄——她决不愿那件事落进那些牙缝里塞着隔夜菜的嘴。过去半年,人们对她的议论已经像大雪压上树枝,她要到北京做一件化雪的大事。她没出过远门,连长沙都没去过,没想到外面那么混乱,兜兜转转跑出一身大汗,终于拿了票上了火车,屁股刚坐稳心里慌意志也摇晃起来。然而火车并不犹豫,一开动就憋着劲一路向北,像怕她反悔似的。

初云洗完澡,换上家居服,喝水,吃早餐。她一进门就讲路上的见闻,在浴室里也扯着调门,活蹦乱跳的方言像不小心飞进屋子里的麻雀东碰西撞。过去初云不是这么聒噪,不得已说起话来,像翻出压箱底的好衣服穿上一样认真。现在她所有的箱子衣柜都敞开了,鸽子离开了笼子咕咕直叫。这是不正常的。她眼神有点飘忽,要么盯着碗里的食物,要么盯着墙上的字画,做出被吸引的样子。她情绪里透露复杂的气息,一方面刻意压制快乐,同时又心事沉沉,似乎随时将抛出一个难题让初玉定夺。

她说她第一次出远门,路上没花什么钱,也没上什么当,所以不知道骗子长什么样子,出门前她就想好了,摁紧钱包,不信任任何人,不买任何东西,不管任何闲事,眼睛也只看窗外。

你应该提前告诉我 我可以去车站接你 这样你也不用一大早把全小区的人都叫醒了 再说 万一我出差了 你怎么办 初玉不得不切换到方言频道,硬着嗓子说出浑浊的、瓮声瓮气的益阳土话。每次回到以说蹩脚普通话逗乐的乡村,她都不得不隐藏多年外部环境对她的改变。她已是故乡的异乡人。她讨厌方言,听